

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焦炭一体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焦炭一体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焦炭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应进行公众参与，本项目在确定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应开展公众参与工作。

公众参与是工程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直接反映项目周边地区的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态度，并对工程建设的环境保护问题提出自己的看法和建议。由于公众是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对项目建设进行评价，即可了解公众对项目建设所关注的焦点问题，以及公众对项目建设所接受的程度。从而使工程项目的规划设计进一步完善和合理，最大程度地降低工程项目建设对周围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公众参与的主要形式有：现场公示、网上公示以及报纸公示等方法。

本项目位于涪陵区重庆白涛工业园区清溪金属新材料产业园组团，园区规划环评已于2017年8月通过审查（渝环函〔2017〕579号），园区跟踪规划环评已于2022年9月通过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的审查会（审查意见正在出具中），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重庆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对公众参与进行适当简化，可免去确定报告编制单位后的首次公示，首次需公开的内容可与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一并进行公示。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进一步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项目建设单位于2022年9月2日~2022年9月16日在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示10个工作日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2年9月2日~2022年9月16日在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qbosai.com/index.php/news/m_show/421)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内容及公众意见表的公示。

公示截图如下:



图 2-1 项目网上公示截图

2.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2022年9月5日和2022年9月6日在《重庆日报》分别进行了公示，重庆日报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2022年9月2日~2022年9月16日)公开信息不少于2次，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焦炭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图 2-3 重庆日报公示截图 (第一次)



图 2-4 重庆日报公示截图（第二次）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评信息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任何有关意见和建议。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任何有关意见和建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不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环评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任何有关意见和建议。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起在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qbosai.com>）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报批版）和公众参与说明，报告书全文（报批版）无不予公开的内容（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5.2 公开方式

5.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起在重庆市博赛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qbosai.com>）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报批版）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图 5-1 项目网上公示截图

6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公示报纸、公示照片等）存档备查。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焦炭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焦炭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9月23日

